

# 山东省 青岛第十七中学志

(1954—2014)

《山东省青岛第十七中学志》编纂委员会◎编纂

# 山东省青岛第十七中学志

(1954—2014)

《山东省青岛第十七中学志》编纂委员会◎编纂

《山东省青岛第十七中学志》

(1954—2014)

**编纂委员会**

**主 任** 安伯贞 刘后起

**主 编** 张应奎

**副 主 编** 荆玉其

**编纂人员** 刘绚绮 张 群 赵 嵘

高金华 李 跃 黄 永

隋月华

# 序

1954年9月,山东省青岛第十七中学诞生于青岛市奉化路84号(现杭州路80号),开始了它发展、辉煌的历程。

建校初期,学校所在地(俗称“北岭”)是青岛市机械制造、纺织、化工等企业工人和城乡结合部农民的居住地。在国家百业待举的年代,青岛市委、市政府确立了“为驻区(原四方区)工农子弟上学所迫切需要”、“新校舍为了使学生有良好之学习环境”的建校和办学宗旨,使学校的起步就立足于较高的发展定位,并为学校“教师爱生敬业,学生淳朴勤学”优良传统和校风的形成打好了底色。

60年栉风沐雨,60年辛勤耕耘。一代代十七中人与时俱进,学习、研究、探索、进取,不断浓郁着业已形成的良好校风,建成了美丽优雅的校园和一流的学习环境,建设了梯次合理的优秀教师团队,完善了德、智、体、美浑然一体的教育和课程体系,形成了“促进学生多元化成长成才”的育人理念,开启了建设特色名校的发展征程,创造了属于不同时代的辉煌业绩,曾荣获“全国文教群英会先进单位”、“山东省重点中学”、“山东省规范化学校”、“教育部普通高中特色项目学校”等殊荣,为各行各业培养了3万余名拔尖创新人才、中坚力量和合格建设者。

值筹备学校甲子庆典之际,学校决定编纂校志,一是为了回顾、梳理先贤创业、耕耘的轨迹,再现学子求学、成长的风貌,总结和提炼学校的文化和经验;二是为了借鉴历史,进一步廓清发展路径,促进学校的优质特色发展。这一动议得到学校老领导、老教职工、在校同仁和广大校友的积极响应。2013年7月12日,学校决定由老校长张应奎挂帅,组成校志编纂委员会,开始校志编撰工作。首次编写校志,没有完整、系统的资料,编委们本着尊重史实的原则,不辞辛苦到市档案馆、史志办、市建委等查阅复印资

料、图片,并寻访部分老领导、老教师、老校友。在此期间,历代教职工、校友热情相助,纷纷到校或通过网络无偿提供了大量珍贵的资料、实物、照片,回忆和追述那段峥嵘的岁月。编委们分10个部分分别撰稿,形成粗略的文本后,2014年6月,诚请1964届校友荆玉其几次统稿,后经编委会几次集体研究、核对,至2014年9月校志成稿。

本志包括9章和大事记,每个部分按时间顺序为线索叙述,力图还原学校60年来的主要事件和人物,梳理学校发展的脉络,呈现学校前60年的发展轨迹,传承和弘扬学校优质特色发展的宝贵传统和文化。

黄金无足赤,白玉有微瑕。尽管编委会做了大量工作,无数十七中人为此奉献、努力,终因年代久远,加上校志成稿时间紧迫,不少事件、时间、人物难以考证准确,疏漏甚至错误在所难免,好在学校仍在持续发展,后来者会加以进一步补充和完善。

这是一部十七中人创造的历史,是十七中人书写的校志。在校志编纂过程中,老校长张应奎和老校友荆玉其、葛兴华、傅宝良以及刘绚绮、张群、赵嵘、高金华、李跃、黄永、隋月华、王纪伟、徐世伟、殷筱舒、孙功元等老师作出了巨大的贡献。值此学校60华诞之际,向他们表示深深的敬意和感谢!

安伯贞

2014.9.7

# 目 录

序 .....	安伯贞
概 述 .....	( 1 )
第一章 学校沿革及大事纪略 .....	( 2 )
第一节 学校沿革 .....	( 2 )
第二节 大事纪略 .....	( 5 )
第二章 管理体制 .....	(11)
第一节 行政领导体制 .....	(11)
第二节 学校领导体制 .....	(11)
一、校长责任制 .....	(11)
二、党支部领导下的校长负责制 .....	(12)
三、上级党政部门领导下的校长负责制 .....	(12)
四、“文革”期间——革命委员会管理学校 .....	(12)
五、党支部领导下的校长分工负责制 .....	(12)
六、校长负责制 .....	(13)
第三节 规章制度 .....	(15)
第四节 机构设置 .....	(17)
第五节 学校领导成员和职能部门负责人 .....	(21)
第三章 教育教学 .....	(44)
第一节 管理部门 .....	(44)
第二节 管理组织系统 .....	(44)
一、管理系统 .....	(44)

# 山东省 青岛第十七中学志

(1954—2014)

《山东省青岛第十七中学志》编纂委员会◎编纂

# 山东省青岛第十七中学志

(1954—2014)

《山东省青岛第十七中学志》编纂委员会◎编纂

第三节 学校文化社团·····	(198)
第四节 精神文明建设·····	(203)
<b>第八章 对外友好往来·····</b>	<b>(204)</b>
第一节 对外开放合作交流·····	(204)
第二节 友好学校·····	(209)
一、日本下关市市立日新中学(原下关市立第一中学)·····	(209)
二、澳大利亚玛丽耶特维尔高级中学·····	(210)
三、美国康涅狄格州威斯顿高级中学(WESTON HIGH SCHOOL) ·····	(211)
四、德国诺伊施塔特(维德)维德塔尔高级文理中学·····	(211)
五、芬兰 Valkeakoski Tietotie 高中·····	(212)
六、国内友好学校·····	(212)
<b>第九章 群团组织和民主党派·····</b>	<b>(214)</b>
第一节 工会·····	(214)
一、学校工会组织·····	(214)
二、学校教代会·····	(214)
第二节 共青团与少先队·····	(217)
第三节 民主党派·····	(220)
一、中国民主同盟组织情况·····	(220)
二、中国民主促进会组织情况·····	(221)
<b>大事记·····</b>	<b>(223)</b>

副校长 张应奎  
工会主席 李占玉  
办公室 王 敏 安治洲  
教导处 李师荣 王文生 申启章  
总务处 叶宜珪 吕宏亮  
团 委 于志军 赵慧英  
校办工厂 刘玉杰 江崇祥 孙绪伦

### 二十九、1989年8月—1990年8月

党支部书记 郭运衡  
校 长 郭运衡  
副校长 张应奎  
工会主席 李占玉  
办公室 王 敏  
教导处 李师荣 王文生 申启章  
总务处 叶宜珪 吕宏亮 修瑞云(1989.11)  
团 委 于志军 赵慧英  
校办工厂 刘玉杰 江崇祥 孙绪伦

### 三十、1990年8月—1991年8月

党支部书记 郭运衡  
校 长 郭运衡  
副校长 张应奎 修瑞云(1991.2)  
工会主席 李占玉(1990.12 退休)  
办公室 王 敏 于崇军  
教导处 李师荣 王文生 申启章  
总务处 叶宜珪 吕宏亮  
团 委 赵慧英 于志军  
校办工厂 刘玉杰 江崇祥 孙绪伦



## 十六、教工宿舍楼

瑞昌路教工宿舍楼,1979年学校自筹资金建成。

会昌路教工宿舍楼,1986年学校自筹资金建成。



目前的校园全景图

## 第二节 财产管理

1954年,建校之初,学校提出财务工作应该在开学的两个半月内购置完备各种教学用具,学校组织财经小组,检查财务工作,做到合理支配财产。

1959—1960学年度,学校的财务管理、经费开支工作做到了力求节约,严格控制。同时,严格执行了财产毁坏赔偿制度。

60年代,学校先后组织了对学校财产的清仓核资检查,并制定了各项管理制度,实行责任制,专人负责,以防学校财产管理上出现混乱。严格财务制度,贯彻勤俭办一切事业的方针。

70年代初期,学校加强财务监督,遵守财务制度,坚决制止破坏财务制度现象的发生,做好采供和分配工作。在保证重点的情况下,合理使用物资。各部门需要的物资,事先作出采购计划,研究决定后,由专人负责采购,做到采购与分配合理。

70年代中后期,总务处兴办了学校托儿所。

1983年,总务处制定了爱护公物细则,内容主要有:爱护学校的一切教学设施和公共财物;各班使用的教室和教学设备包使用包管理,不得丢失毁坏;

了学生的自我保护能力,注意了学生在近视和龋齿等常见病的防治,并提醒学生注意常见疾病的防治。1991年7月,学校出席中国红十字会、国家教委召开的全国红十字青少年工作会议,在会上介绍了开展红十字青少年活动的经验。搞好计划生育工作,对教工做好晚婚晚育的工作。

1994年,学校贯彻青岛市的《市容和环境卫生管理办法》,使卫生工作经常化、制度化。学校被评为“青岛市爱国卫生达标单位”和“四方区卫生先进单位”。卫生室定期进行卫生讲座。在1993年的市红十字青少年知识竞赛中,获得一等奖。卫生室还在每一个班级配备了卫生箱。这一年,学校承办了第五届全国中学生运动会男排比赛的任务和接待任务,这对学校的卫生工作是一个推动。

1994年10月,学校计划生育领导小组成立,由张应奎任组长,制定了关于计划生育方面的一系列规章制度:《青岛十七中计划生育管理工作条例》、《计划生育工作人员职责》、《计划生育兼职人员工作要求》、《重点人员管理制度》、《计划生育合同书》、《计划生育宣传十到家》、《计划生育工作十服务》等。

1995年,学校被青岛市推荐为“山东省卫生工作先进单位”、“教委卫生工作综合先进单位”。

1996年贯彻卫生工作条例,卫生工作达到规范化要求。制定了《青岛十七中爱国卫生工作五年规划》,设立了卫生工作管理机构:学校爱国卫生运动委员会,张应奎任主任;青少年红十字会,张应奎任主任;健康教育领导小组,马玉良任组长;计划生育工作领导小组,张应奎任组长;除四害领导小组,马玉良任组长;禁烟工作领导小组,马玉良任组长;门前三包责任组,薛凤楼任组长;教工卫生检查评比组,李作从任组长;学生卫生检查评比组,李国强任组长;卫生宣传组,王天龙任组长。是年4月1日,制定并实施《青岛十七中学校内禁止吸烟规定》。在随后的几年里,学校每年都开展了爱国卫生月活动,并组织领导进行检查评比,向爱国卫生月的先进集体颁发奖状。

1998年,市计生委到学校进行计划生育检查,学校荣获100分的好成绩,并被四方区推荐为市级“计划生育先进单位”。

2000年,学校制定了《青岛十七中计划生育优质服务实施意见》、《药具管理员岗位责任制》、《药具管理员药具培训制度》、《药具管理制度》、《药管员药具统计报表制度》、《药管员药具随访指导制度》和《人口目标责任书》。

月票由单位报销。取暖补贴为每年 24 元,防暑降温费为每年 12 元。

1989 年,为了进一步挖掘学校内部潜力,调动教师教书育人的积极性,全面提高教育质量,学校对校内工资(奖金)实行结构工资制,工资由基本工资、课时酬金、第二课堂酬金、兼职工资、校龄补贴、学生超编补贴、班主任补贴构成。为此特制定教师工作量标准:高中教师每周教学工作量为 16 学时(实际授课时数为 10~12 节),初中教师每周教学工作量为 18 学时(实际授课时数为 12~14 节)。教师任课节数超过规定工作量,其超过部分给予补贴(高中每节 2 元,初中每节 1.5 元)。根据学校实际单位课时酬金暂定为:初中非毕业班任课,每课时酬金为 1.20 元;初中毕业班任课,每课时酬金为 1.30 元;高中非毕业班任课,每课时酬金为 1.30 元;高中毕业班任课,每课时酬金为 1.40 元。第二课堂单位酬金为每节课 0.8 元。教师兼职教研组长每月按 8 课时付酬金,兼职备课组长和年级组长每月按 4 课时付酬金。校龄津贴 = 校龄  $\times$  0.3 元。班主任津贴根据国家教委的《班主任工作暂行规定》结合学校实际,制定职责细则,依履行情况分为 3 级:津贴分别为一级每月 25 元,二级每月 20 元,三级每月 15 元。实行工作量制后,要联教计奖,设有效益工资。奖金一般分为 3 等:一等每月为 26 元,二等每月 22 元,三等每月为 13 元。

为了体现事业单位工作特点,1993 年实行专业技术职务等级工资制,工资主要是由专业技术职务工资和津贴两部分组成,分别与工作职务高低和实际工作量大小挂钩。津贴主要是课时津贴。确立了定期晋级增资制度。除了工资外,还增加了教师教龄津贴和班主任费等。经过这次改革,高级教师工资分为 6 级,最高为 684 元,最低为 433 元;一级教师工资分为 6 级,最高为 496 元,最低为 323 元;二级教师工资分为 5 级,最高为 366 元,最低为 260 元;三级教师工资分为 5 级,最高为 330 元,最低为 236 元。

1996 年,根据人事部、财政部颁布的《关于 1997 年调整机关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工资标准的通知》调整职务补贴标准:高级教师为 110 元,一级教师为 95 元,二级教师为 77 元,三级教师为 70 元。

1997 年,根据人事部、财政部颁布的《关于调整机关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工资标准的通知》,凡是 1997 年 6 月 30 日在册教师都属于调整范围。调整后工资构成中固定部分增加 14 元,活的部分按国家规定的工资构成比例相应提高。同时连续两年考核成绩为称职(合格)以上的教师自 1997 年 10 月 1 日起

## 五、诗歌节

诗歌欣赏、朗诵和创作活动在学校较为活跃,有相对广泛的群众基础,如2007年时团委暨高一级部承办过“春之声”杯诗歌朗诵大赛,高一8班的《黎明前的呐喊》、高一10班的《四月的纪念》夺得桂冠。

学校举办首届诗歌节始于2010年。时任青岛市文联主席江红霞,著名诗人王勤、徐俊国、郑建华,青岛报业集团领导应邀出席开幕活动。从此,诗歌节成为十七中一项重要的文化活动。

在2011年的第二届诗歌节上,青岛市作家协会副主席、《青岛文学》杂志副主编韩嘉川,胶州市作家协会副主席兼秘书长、大诗人韩宗宝,中国十大农民诗人陈亮,以及荷东、刘涛、高建刚、断肠红、毛秀璞、景雪艳等10余位岛城文化界及诗坛名流联袂出席这次校园诗歌活动。由于十七中诗歌节的影响不断扩大,在2013年第四届校园诗歌节期间,青岛市教育局团委组织的首届“青岛市中学生诗歌节”也特意选择在十七中举行。诗歌节进行了现场诗朗诵并评奖。十七中高二年级17人组建的“北斗诗社”代表队夺得大赛一等奖;指导教师曹春梅、沃春霞老师创作的诗歌得到与会诗人们的认可。



学校学生在青岛市诗歌节比赛中获得一等奖。



北斗诗社在青岛市首届中学生社团文化节上朗诵原创诗歌《骨头里的秋》。

## 六、其他活动

### (一)“阳光课堂”公益活动

“阳光课堂”公益活动活动由学校提供场地,由青岛新东方学校中学部的

## 第四节 精神文明建设

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以培养“有理想、有道德、有文化、有纪律”的“四有”新人为目标。开展军(警)民共建社会主义精神文明活动,是学校为实现这一目标而开展的重要活动内容。“军(警)民共建”就是“军(警)民共建社会主义精神文明”的简称。

1992年学校与青岛消防四中队决定结成共建关系,并签订了《军民共建文明公约》。《公约》规定:每学年定期召开两次会议,检查公约实施情况。

1994年8月13日,学校与海军航空技术学院三系七队签署了《军民共建公约》,成立了共建工作领导小组。共建工作领导小组由校长张应奎任组长,张景琛、朱晓东、修瑞云任副组长。双方决定,结合9月10日教师节、校庆40周年,开展为教师送温暖校庆联谊活动;为庆祝建国45周年,举办一次庆国庆阅兵和师生联谊会;10月举行球类和棋类友谊对抗赛,部队派人到十七中学生进行国防和革命传统教育;元旦举行联欢会。1995年,学校获“军(警)民共建文明单位标兵”荣誉称号。

1997年6月,学校与海军航空技术学院三系七队、武警部队四方消防中队、公安局四方特警大队、四方巡逻大队一中队、公安局四方分局杭州路派出所、北航雷达一团等单位制定了《共建公约》,签订了协议书,成立了共建工作领导小组。共建工作领导小组由张应奎任组长,各单位相关负责人任副组长。建立了例会制度,规定每年6月召开一次全体会议,定期与共建单位召开联谊会,开展共建活动。

2003年,学校与中国人民解放军92664部队、杭州路派出所、四方北岭消防队、车管所结成军(警)民共建单位,并组织开展了各项活动:1月,与北岭消防队举行了春节拥军慰问联欢活动;3月,开展了同栽“共建精神文明纪念树”活动;4月,组织学生参观了北岭消防队内务整理,加强学生的消防意识;5月,警民双方球类比赛;8月,八一拥军慰问活动;9月,庆祝教师节军民联欢活动。

2008年3月21日,学校与海军航空工程学院青岛分院接改装大队签订《军民共建公约》。

长 Latz Wolfgang 的带领下 一行 4 人来青岛十七中访问交流,并与十七中签约结为友好学校,定期安排师生交流互访。



十七中赴德访学师生同德国友好学校师生合影。

2013 年 8 月,青岛十七中师生一行 29 人赴德国维德塔尔高级文理中学进行了为期 11 天的友好交流活动。

2014 年 4 月,德国维德塔尔高级文理中学师生 24 人来青岛十七中进行了为时 1 天的交流访问。

2014 年 8 月,青岛十七中师生一行 34 人赴德国、卢森堡、法国游学,为期 9 天。

### 五、芬兰 Valkeakoski Tietotie 高中

2014 年 6 月,芬兰 Valkeakoski Tietotie 高中 Jaana 校长一行来青岛十七中进行访问交流,并签署了建立友好学校关系协议。后期两校将在学校管理、课程开展、教学方法和师生交流等领域进行合作,并通过网络进行远程教育,建立学术交流的常态化,促进教学上的联系合作。

### 六、国内友好学校

按照青岛市教委关于省重点学校、省级规范化学校要与一般学校挂钩,建